

关于对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222 号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55.39%、66.53%。其中 2015 年第一大供应商为上海东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占比为 42.91%。

(1)请补充提供 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内容、性质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 请结合与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模式及议价能力补充说明公司是否存在采购价格及供应风险。

2、2015 年三季度、四季度及 2016 年一季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275 万元、12290 万元、6689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7 亿元、0.92 亿元、1.36 亿元。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业务特点、年末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补充说明公司 2015 年三季度、四季度及 2016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具体原因。

3、2015 年公司新增对上海安硕织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646 万元，报告书显示，该笔款项为关联方往来款。请补

充说明上述其他应收款发生的原因，具体内容，及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 43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5%。其中 1 年以内预收款余额 4226 万元。请结合公司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对应订单及合同进展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预收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

5、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 6845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35.46%。请提供公司期末存货中，在产品、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及变动原因。请结合存货跌价测试过程、行业竞争环境等说明公司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6、报告期末公司在职人员 1837 人，较期初增加 51.81%，其中生产及技术人员、销售人员、行政人员同比分别增加 54%、44%、-15%。请结合公司近两年主营业务、发展战略及人员流动情况说明公司人数及员工结构变动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6 月 2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6年6月13日